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.主动公开情况

2019 年，我街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0 条，其中涉及财政预决算、“三公经费”、领导分工、机构设置等群众较为关心的信息 53 条，占总体比例的 37.9%。

2.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19 年，我街道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件，其中 4 件为纸质版申请，2 件为电子版申请，均已按规定完成答复工作，未接到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复议申请，未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诉讼案件。

3.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为不断加强政府信息资源标准化管理，我街道严格落实《八里庄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和《八里庄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管理制度》的各项要求，所有文件在印发前都要经过保密审查和公开属性审查，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4.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街道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积极开展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一是定期在“北京朝阳”网站专属页面做好政

府信息的发布和更新工作，二是随时查看信箱、电子邮箱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渠道畅通，三是耐心受理信息公开现场申请，为群众做好政策解释和登记反馈工作。

5.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我街道大力开展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，按照上级部署及时做好新信息公开条例的宣传与贯彻，年内组织各部门及社区相关工作人员开展专题培训 1 次，通过政策解读和案例分析相结合的方式，向工作人员讲解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强调了各环节的时限要求，明确了工作中的保密纪律，使工作人员进一步提高了业务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	
信息内容	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	0	0	0
规范性文件	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	
信息内容	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行政检查	0	0	0
	行政确认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	
信息内容	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	0	0	0
行政强制	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	
信息内容	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	
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万元，保留四位小数）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6	0	0	0	0	0	6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3	0	0	0	0	0	3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 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 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 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 务信息	0	0	0	0	0	0	0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6	0	0	0	0	0	6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主要是信息发布的时效性还有待提升，对此我街道在信息发布速度方面下功夫，对群众关注的内容第一时间做好公开工作，使政府信息更好地服务于广大群众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,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登录“朝阳区政府门户网站（“北京·朝阳”）<http://www.bjchy.gov.cn/>——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”下载查阅。